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教專中心助理 蘇文真
電話：05-3620123轉8906
電子信箱：aam1001@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發字第11000088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嘉義縣109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實體研習實施計畫(376500000A_1100008865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縣109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實體研習實施計畫乙份（如附件），請轉知貴屬符合資格教師參加，並請依權責核予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暨本縣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二、研習資訊：

(一)日期：110年1月25日(星期一)至1月28日(星期四)共4日。

(二)地點：嘉義縣教師研究發展中心(嘉義縣朴子市山通路11號，朴子國小內)。

(三)參加條件：

1、嘉義縣國民中小學任職之教師優先，其他縣市若有意願教師亦可報名參加。

2、惟認證需具備進階評鑑人員證書或進階專業回饋人才

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
110/01/13　1100000204

證書。

(四)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五)參加人員務必準時並全程參與，以免影響研習時數之核給。

三、相關問題請洽本縣教專中心黃秋薇助理，電話：(05)3620123分機8907。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市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01/13 15:18:53